附件3：

考生报名时须提供的证明材料一览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| **须提供材料** | **报名点拍照上传** |
| 高考报名 | | 1.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；  2. 户口簿；  3.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还须提供家长稳定就业、稳定住所和社保缴纳等情况证明；  4. 当地招办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。 | 户口簿 |
| 申请残疾合理便利 | | 1. 第二代残疾证；  2. 法定监护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| 全部 |
| 申请高考加分类 | 烈士子女 | 1. 父亲或母亲的“革命烈士”证书（由军级以上政治机关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政府，总政治部或民政部颁发有效）；  2. 县及以上民政部门证明（须注明子女关系）。 | 全部 |
| 归侨、华侨子女、归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 | 市及以上侨务部门或台办证明。 |
|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（含退役士兵） | 县及以上民政部门或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|
| 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（含）以上或被大军区（含）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 | 荣誉证书。 |
| 侨眷、港澳同胞及其眷属（全国性加分项目“华侨、华侨子女、归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”以外的“侨眷和港澳同胞及其眷属”） | 县（区）级及以上侨办证明。  县及以上民族工作部门证明。 |
| 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少数民族考生 |
| 优先录取类 | 相关证明材料。 |